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機關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  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廖家慧  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560  
電子信箱：1001447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閱字第11300246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ATTACH1 A095K0000Q0000000\_376736400E\_1130024603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「八塊厝藝術村藝術駐村計畫徵件」一案，茲檢送徵件簡章電子檔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、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八塊厝藝術村藝術駐村計畫徵件」申請單位需對閩南文化、傳統民俗、技藝或藝術之推展工作具有具體了解，曾研究閩南文史、參與社區營造或地方創生行動，或具文創產業實務經驗者尤佳，收件日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23日止。
- 二、徵件相關訊息請參閱簡章(詳附件)或上八塊厝民俗藝術村網站(<https://www.bakuaicuo.com.tw/112-nian-huo-dong-xiao-xi>)查詢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本府各局處

副本：暖板凳文化志業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